**2024年往来借款催款通知**

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财务资金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根据《事业单位会计制度》、《事业单位财务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对各单位教师截止到2024年11月的往来借款进行全面清理，请相关单位到财务处计划管理科（行政楼505）领取催款明细，并通知到借款个人。

名单如下：

外语学院、院办、人事处、文学院、生物学院、工商管理学院、应用技术学院、图书馆、教师教育发展中心、资产处、 学生创新与实践训练中心、长白山文化研究院、高句丽研究院、组织部、保卫处、继续教育学院、学生处、教务处、科研处、招生就业处、基建处、音乐学院、美术学院、医药学院、计算机学院、发展规划处、历史与地理学院、生命科学学院、团委、工会、后勤处

各单位领取催款单后通知到相关未还清借款的教师，并于2024年12月10日之前，将欠款还清，不能及时还清的请出具相关说明，相关业务负责人签字，单位盖章，将文件送至计划财务处505计划管理科 李慧 老师。

感谢各单位及老师积极配合！

计划财务处

2024年12月3日